

下水总管堵塞 污水频频倒灌 居民饱受“臭水”之殇

物业：“胎里毛病”，会定期上门疏通

本报记者 沈晔晖



俯瞰，黄阿姨家的污水就是从卫生间下水管口倒灌进来。(沈晔晖 摄)



“下水总管堵塞，污水从卫生间倒灌进来，淌到了客厅，家里臭气熏天。我和老伴感觉就像活受罪！”前晚，家住海曙狮子街55弄4号楼210室、82岁高龄的黄阿姨向本报新闻热线87000000求助。为此，记者昨天进行了实地调查。

污水倒灌，水漫金山

据黄阿姨讲，她们小区于上世纪90年代初建成，如今已有20多年房龄，其中狮子街55弄2号—4号楼共有三个楼道。每个楼道高7层，一层4户，各对应4根下水总管。黄阿姨告诉记者，一旦位于楼道口

连接井的下水总管出口处“肠梗阻”，她家轻则抽水马桶“咕咕”冒气，污水带着大便泛上来，重则卫生间下水管的污水甚至粪便全面倒灌，淌进客厅、房间，“这种情况已存在四五年，以前每年倒灌两三次，如今频率越来越高。”

黄阿姨说，前晚6时左右，老伴正在客厅吃饭，她在房里收拾完出来，发现客厅地上都是水，“起初我还以为是水龙头没关，一看卫生间已水漫金山。”由于子女住得较远，黄阿姨只得求助隔壁211室68岁的董师傅一家三口以及朋友来帮忙清理污水，并联系物业和“81890”找人疏通管道，“晚上一直忙到22时半，今天又打扫了一上午才弄干净。”

据黄阿姨讲，她和老伴年事已高，她有心脏病、高血压，老伴因病动过4次手术，且患帕金森症近20年，行动不便，“每次家里污水倒灌都搞得鸡飞狗跳，我只能请邻居来帮忙打扫，实在折腾不起！”

二楼为“受灾”重点

虽然不是同一根下水总管，隔壁211室的董师傅和旁边3号楼207室的陈师傅等人，也反映家有相同情况。“今年春节前后，我家里刚倒灌过一次。我赶紧通知3楼以上住户暂时别用水，并叫物业来疏通。”陈师傅一肚子苦水。

二楼饱受污水倒灌之苦，一楼也受到“牵连”：二楼居民家扫出的污水顺着走廊，流到了一楼居民门口。“黄阿姨家遭殃，我家门口也淌得嗒嗒滴，很臭！”4号楼道109室的张阿姨说。“能否对原先的下水管进行改造，以彻底告别污水倒灌？”大伙向记者吐露心声。

物业：承诺定期疏通

对此，经纬物业狮子小沙管理处的陆主任告诉记者，狮子街55弄2号—4

号楼存在“胎里毛病”：居民家厨房和卫生间共用一根下水管，油块很容易在管道里结住，尤其冬天寒冷时；其次，楼里有不少出租户使用不当，将头发、塑料袋甚至钢丝球扔进管道里。由此，造成连接井下水总管的弯口处易堵塞。“一楼因为使用另一根管子，所以情况反而还好。据我所知，三个楼道有四户二楼人家存在污水倒灌的情况。”

陆主任表示，要解决这个问题，需要从这些二楼居民的卫生间另接一根污水管下来，但要经过一楼室内，对他们的生活有影响，所以困难很大，“无论是否堵塞，我们打算每十天左右，定期去这些居民家疏通一下管道。”

说法

驾照暂扣期间酿事故 交强险难获赔

本报讯(记者黄丽娟 通讯员上弦月 郑小芬)开车必须有驾驶资格，道理再简单不过，那么驾驶证被暂扣期间开车，是否属于未取得驾驶资格情形呢？这时如发生交通事故，驾驶人能否在交强险范围内向保险公司索赔？

“我去年因为酒驾违法记了12分，驾驶证被暂扣了6个月，此后一直没时间去考理论考试取回驾驶证，本以为自己开车那么多年，不会有什么事……”事后，魏某追悔莫及。

2013年10月的一天，正值下班高峰，魏某驾车行驶在下班路上，不料，中途一辆电动车横过马路，魏某躲闪不及，与其发生了碰撞，电瓶车的驾驶员和乘客均倒地受伤。经过交警认定魏某承担事故的主要责任，电动车驾驶员承担次要责任，乘客无责任。二人出院后，经鉴定均构成伤残，后魏某共向两人赔偿了30万元。

随后，魏某心想自己幸好有交强险，还可以挽回一部分损失。然而，保险公司则以魏某无驾驶资格驾车为由拒绝理赔。因此，2014年7月，魏某向镇海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保险公司在交强险范围内赔偿损失。

对此，保险公司反驳称，魏某在驾驶证被记满12分被暂扣期间应视为无驾驶资格，保险公司不应在交强险范围内赔偿魏某的损失。

近日，镇海法院经审理认为，魏某情况属于驾驶人未取得驾驶资格情形，无权要求保险公司予以赔付，驳回其诉请。

断案

收条上写两遍还款额 还多少起争议

本报讯(记者沈晔晖 通讯员于珊婉)一张收条的金额“贰万元”上方，又写了一次“贰万元”，那欠债人到底还了2万元还是4万元？

50余岁的董某是宁海人。2011年4月，朋友周某向其借了20万元。从同年11月到次年，她三次共归还14万元。董某说，在其多次催促下，2013年底周某又归还了2万元，随后便没了下文。董某一气之下，将对方向上海法院，要求其归还剩余的4万元欠款。

庭审时，周某提供了三份收条，基本上与董某所说的事实相符。但是针对2013年底那份收条，她认为还款金额应为4万元，而非2万元。

一张收条为何会有两种不同的金额？法官仔细查看了收条，内容是“今收到周某借款贰万元(20000)董某”，但在“贰万元(20000)”的上方，还另外写有一个“贰万元(20000)”。

对此，董某解释：“当时这笔钱是周某女儿来还的，收条上的字全是对方写的。我没带老花镜，不放心，所以自己在收条正文上另外注明贰万元。”

周某却称：“白天我已经还了2万元给董某，只是没有出具收条。晚上女儿又代还了2万元，但她写收条时只写了2万元。董某想起来了，主动在收条上又写了一遍2万元。”

宁海法院经审理认为，周某的说法不符合双方多次的交易习惯；此外，该收条载明的内容不足以证明董某已经收到4万元，董某表示另行书写是为了确认收款金额，相对而言更具合理性。综上，法院判决周某归还董某4万元欠款。

周某不服，上诉至市中级人民法院。前天，中院审理后驳回了上诉，维持原判。

屌丝

私挪货款被公司发现 获谅解再作案

本报讯(记者黄丽娟 董小芳 通讯员袁婧倩)一男子私自挪用了公司10余万元货款后，公司既往不咎，将他继续留用，谁料他却变本加厉，再度挪用了20余万元货款。

80后吴某在镇海某液压公司工作近十年，深受器重，被委派到该公司的东莞办事处，不仅负责业务零售，还负责全权保管仓库。2011年，为了能在东莞安家，吴某相中了一套20余万元的房子，但手头钱不够，吴某便想到延迟向公司上缴几笔货款，将其用来付房款。连续数月，吴某挪用货款的情况未被发现，他便更肆无忌惮，不仅没有归还挪用的货款，还陆续将几笔货款用于个人信用卡还款。

到2012年底，公司对账才发现吴某未将10余万元货款上交公司。吴某则谎称因其一个亲戚出了车祸没钱医治，其不得已才挪用货款，并书面承诺将在半年内将10余万元货款全部还清。公司鉴于吴某以往的工作表现，原谅了吴某，并让其留任，只是要求吴某的客户将货款直接汇入公司账户。

然而，吴某却没有珍惜公司给的机会，而是继续让部分客户直接将货款打入其个人账户，然后利用其作为仓库保管员的职责，将货物直接发给这些客户，这样又陆续私吞了20余万元货款，用于归还个人债务和消费。

直到2013年底，公司派人到仓库盘点时发现少货，究问吴某。吴某知道事情败露，就直接关闭了手机逃离，直到2015年2月被抓获归案。

近日，镇海区检察院以职务侵占罪批准逮捕吴某。

宁海有棵“椅子”树

前天上午，70多岁的虞大湖老人坐在一棵“椅子”树让记者拍照。虞老先生是宁海县胡陈乡胡陈村人，他用十年时间把自家院子里的一棵香樟树造型成了一把有“扶手”、有“靠背”的“椅子”树。他告诉记者，这把“椅子”树不仅给他和家人带来快乐，就连很多游客也慕名前来，一睹“椅子”树风采。(李岩宏 陈云松 摄)



宁波表情

世相漫说

小偷贪睡 被瓮中捉鳖



小偷刘某是个“夜猫子”，习惯半夜入睡，第二天中午才醒来。一天晚上，他潜入别人家中偷盗，竟也“贪睡”到第二天下午还没醒来，结果被返回家中的主人翁捉鳖。

今年20岁的刘某一年前从重庆来到北仑，找了份夜班的工作，时间一长他便养成了半夜入睡，第二天下午醒来的习惯。工作太辛苦，不久刘某就辞了职，可这贪睡的习惯却留了下来。

去年10月的一天，刘某路过一幢住房，见窗户未关，趁四下无人他便悄然入内。在拿走了主人放在房里的手机、手表等物后，刘某离开了住房。

一个多月过去，不见民警找上门，刘某便再次萌生了盗窃的念头。这次他选了一个晚上，找到一处主人不在家的出租房。推

开窗户刘某进入屋内，找了一下没发现值钱的东西。刚想要离开的时候，发现床铺收拾得蛮干净，他估计主人晚上不会回来，就干脆睡在了床上，准备第二天一早醒来后再离开。

刘某估计得没错，这间屋的主人晚上确实没回来，但他又高估了自己，因为天亮时，他根本没睡够……刘某这一觉一直睡到了下午1时多，而且还是被回到家的主人弄醒的。迷迷糊糊中还没明白发生了什么，民警已站在了刘某面前。

昨天，北仑法院审理认为刘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入户窃取他人财物，其行为已构成了盗窃罪，法院因此判处其拘役五个月，并处罚金一千元。

(记者冯小平 通讯员北仑赵璐)

亲戚组团 盗窃落网

本报讯(记者余建文 通讯员蒋森 林炳潮)近日，镇海九龙湖西经堂村一村民家中遭窃，损失物品价值10余万元。仅过了三天，警方便将4名窃贼全部抓获，追回大部分赃款、赃物。

3月17日晚10时许，村民张先生回到家，发现房屋一楼的防盗窗被撬开，二楼的保险箱不翼而飞。“保险箱内藏着黄金首饰、手表、现金等，价值10余万元呢！”张先生立即报警。

通过调取村里监控，办案民警发现案发当晚7时许，有4名男子拿着工具走进村里，后拐进张先生门前的小弄堂里……大约40分钟后，4人抬着一个箱子出来，逃离了现场。经过10多个小时的连续作战，警方最终发现4人逃离时所乘车辆，并找到已被洗劫一空的保险箱。3月20日，民警在江北慈城某出租屋内将四名盗窃嫌疑人一举抓获。

经审讯，田某等4人对盗窃事实供认不讳。据交代，他们4人都是贵州人，彼此是亲戚，今年过年后一起来到九龙湖镇打工。几个人好吃懒做，企图不劳而获，便动起了入室盗窃的歪脑筋。

目前，4人已被刑事拘留。

宁波市国土资源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甬国土告字[2015]3号)

经宁波市人民政府批准，宁波市国土资源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九龙湖镇西经堂集中居住区A-3地块、澥浦镇ZH10-01-23-01地块和宁波石化经济技术开发区崑山片ZH12-01-19-06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活动由宁波市镇海区土地交易中心承办并具体组织实施。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地块的基本情况和主要规划指标要求

地块名称	地块坐落	土地面积(平方米)	用途	出让年限	容积率	建筑高度	建筑密度	绿地率	投资强度(万元/公顷)
九龙湖镇西经堂集中居住区A-3地块	九龙湖镇西经堂村	3382	商住用地(企业办公楼)	40年	1.0≤R≤1.3	≤24米	≥30%且≤40%	20%	/
澥浦镇ZH10-01-23-01地块	镇海区澥浦镇昆云寺路南侧，兴源路北侧	2367	一类工业用地(通用设备制造)	50年	0.8≤R≤1.8	/	≥30%且≤50%	20%	≥4030
宁波石化经济技术开发区崑山片ZH12-01-19-06地块	宁波石化经济技术开发区崑山片海霞路北侧	17498	二类工业用地(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	50年	0.6≤R≤1.5	≤24米	≥30%且≤45%	20%	≥5625

二、竞买人资格

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另有规定者外，均可申请参加九龙湖镇西经堂集中居住区A-3地块、澥浦镇ZH10-01-23-01地块和宁波石化经济技术开发区崑山片ZH12-01-19-06地块的挂牌活动。

三、挂牌起始价、加价幅度和竞买保证金

1、九龙湖镇西经堂集中居住区A-3地块挂牌起始价为人民币楼面地价800元/平方米(总价为351.728万元，土地参考单价为69.3333万元/亩)。每次加价幅度为楼面地价人民币10元/平方米或其整数倍，竞买保证金为人民币351.728万元。
2、澥浦镇ZH10-01-23-01地块出让起始价为人民币223万元(土地参考单价62.8081万元/亩)，每次加价幅度为10万元或其整数倍，竞买保证金为223万元。
3、宁波石化经济技术开发区崑山片ZH12-01-19-06地块出让起始价为人民币总价1340万元(土地参考单价51.0536万元/亩)，每次加价幅度为10万元或其整数倍，竞买保证金为1340万元。

四、合同履约保证金

该宗地块合同履约保证金按宗地出让总价款的5%收取，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合同履约保证金不计利息。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按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六、本次挂牌地块的详情资料和要求，见挂牌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15年4月9日起(节假日除外，下同)向宁波市镇海区土地交易中心(镇海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312室)领取挂牌出让文件。

七、申请人可于2015年4月17日至2015年4月27日，向宁波市镇海区土地交易中心提交书面申请。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15年4月27日18时整。

经审查，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宁波市镇海区土地交易中心将在收到申请后即时确认其竞买资格。

八、挂牌地点：镇海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挂牌时间：2015年4月17日9时至2015年4月29日15时整；竞价方式：书面竞价。

九、信息发布：中国土地市场网www.landchina.com、宁波市国土资源局镇海分局网站www.zhztj.gov.cn及镇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zhztj.gov.cn。公告内容若有调整，请及时在上述网站发布，并以网站最新公告为准。

十、联系方式与交纳竞买保证金银行账户

联系地址：宁波市镇海区镇海街道进学南路55号
联系电话：(0574) 86275369, 86372130
联系人：戚利航、蔡娅萍
开户单位：宁波市镇海区财政局土地出让保证金财政专户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宁波市镇海区支行
账号：3310198403605050628

宁波市国土资源局
2015年3月26日